

竞争性磋商公告

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受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的委托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，现对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基础网络融合监理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。兹邀请相关供应商进行报价。

1、项目概况

- (1)、项目名称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基础网络融合监理项目
- (2)、项目地点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松江、浦东和徐汇三个校区
- (3)、招标限价金额：19 万元人民币

2、合格的供应商必须符合以下条件：

- (1)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及相应的经营范围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(2) 具有信息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；
- (3) 具有近三年类似信息化监理项目的业绩；
- (4) 投标人与招标人、潜在的投标人等本项目相关单位不存在利益关系；
- (5)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。

3、磋商供应商请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至 9 月 1 日，每天上午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30—16:3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委派授权代表持以下资格证明文件，至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参加报名并领取招标文件，竞争性磋商文件工本费 500 元/本，售后不退。报名同时请随带下列证件：

- (1) 营业执照副本或三证合一（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）；
- (2) 税务登记证副本（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）；
- (3) 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（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）；
- (4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、授权委托书原件、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(5) 信息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资质（复印件一份加盖公章）；
- (6) 近三年类似信息化监理的案例证明材料，其中至少有两个投资额 500 万元以上项目（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。

以上资料必须是真实的，凡复印件须盖红章，否则不予通过报名资格审查。
注：以上提交的资料，审核后由招标代理机构留存，概不退回，复印件和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均须加盖公章。如有缺漏，代理单位将拒绝接受其报名。报名时

提供的资料应与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一致，如有不同，以响应文件为准。

磋商供应商的合格与否，将由评审小组决定。

4、响应文件递交截止/磋商时间：2017 年 9 月 7 日上午 10:00 时（北京时间）

5、响应文件递交/磋商地点：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381 号（机动车入口）/斜土路 2364 号（人行入口）

6、联系方法：

采购单位：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

地 址：上海市松江区文翔路 2800 号

联 系 人：钱国风

电 话：021-50218715

采购代理单位：上海沪港建设咨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381 号（机动车入口）/斜土路 2364 号（人行入口）

邮 编：200031

联 系 人：胡迪睿/王林

电 话：18221551826/15317628228

传 真：021-64391299